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振华重工或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10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0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由瑞凯先生主持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审议〈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振华重工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《关于审议〈公司 2024 年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《关于审议修订〈公司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《关于审议〈全资子公司雄安振华有限公司减资〉的议案》

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雄安振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振华雄安公司）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1 亿元减至 1,500 万元。减资完成后，振华重工仍持有振华雄安公司

100%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4：30 在公司总部（上海市东方路 3261 号）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51）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